

2024 年度区级部门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10月27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1
一、 部门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2
<b>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3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10
<b>第四部分 附件</b>	14
<b>第五部分 附表</b>	90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1
二、 收入决算表	93
三、 支出决算表	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0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2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基本情况。

#### 1.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法律政策。

（2）负责干部管理权限范围的军队转业干部的移交安置工作，负责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人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定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人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的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

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 2.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管理退役军人事务的主管部门，其中，内设安置就业股、拥军优抚股、政策法规股、褒扬宣传股、党建办、办公室。

## 二、机构设置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只包括本级行政单位，下属事业单位预算独立核算。

2024 年，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行政编制 9 名，非参公事业编制 12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因成立机关党支部，机关党委书记 1 名；2024 年新进公务员 1 名。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838.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764.87 万元，增长 17.52%。主要变动原因是在于 2024 年项目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83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38.64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8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4.77 万元，占 2.75%；项目支出 11513.87 万元，占 97.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838.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764.8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1764.87 万元，增长 17.52%。主要变动原因是在于 2024 年项目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38.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764.8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增加 1764.87 万元，增长 17.52%。主要变动原因是在于 2024 年项目支出增加。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838.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2 万元，占 0.17%；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4.94 万元，占 96.34%；卫生健康支出 372.44 万元，占 3.15%；住房保障支出 25.94 万元，占 0.22%；其他支出 15 万元，占 0.12%。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1838.64，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0.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52.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138.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940.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999.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 1234.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0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褒扬纪念（项）：支出决算为 30.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72.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决算为 947.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为 443.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14.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3.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决算为 17.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7.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7.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54.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5.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4.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3.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0.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95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0.48 万元，下降 2.2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3.6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退役军人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退役军人事务局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经费、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优待金经费、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15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指反映除常规以外的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指反映军队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指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人员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关于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单位概况

### （一）机构组成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正式挂牌成立，为正科级行政单位、独立财务核算。包括局机关及三个直属事业单位（达州市通川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达州市通川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中心），其中，机关内设 4 股 1 室，分别为安置就业股、拥军优抚股、政策法规股、褒扬宣传股、办公室（党建办），负责退役军人各项事务。

###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法律政策。

2.负责干部管理权限范围的军队转业干部的移交安置工作，负责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承担退役军人和

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扶持工作。

4.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拟定有关地方性政策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的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负责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

7.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的优待、抚恤等工作。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和烈士纪念设施的建设管理、纪念活动等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完成达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实有 28 人。其中核定行政编制 10 人，在编在职人员 9 人；下属事业单位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核定编制 4 人，在编在职 7 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核定编制 5 人，在编在职 8 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中心核定编制 2 人，在编在职 4 人。另有劳务派遣 5 人，国企选派 1 人，从其他单位借调 1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337.24 万元，2024 年调整预算数为 11838.6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83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38.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4 年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本级本年支出 118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4.76 万元（人员经费 303.81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20.95 万元），项目支出 11513.87 万元。

2024 年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本年支出 118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4.76 万元（人员经费 303.81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20.95 万元），项目支出 11513.87 万元。

（三）部门财政收入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本级单位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 （四）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对比分析。

在 2024 年度中，相比 2023 年度单位总体收入和支出均有增长，主要原因在于 2024 年度义务优待金等优抚资金较多。

（1）2024 年度人员成本支出总体高于 2023 年度，其中人员基本工资支出 80.25 万元，较 2023 年支出多 6.05 万元；津补贴以及奖金支出 105.13 万元，较 2023 年多 8.14 万元；原因在于单位新进公务员 1 名，人员成本支出增加。

（2）2024 年度办公成本总体低于 2023 年度，原因在于单位厉行节约，减少办公成本开支。

(3) 2024 年度公务成本总体低于 2023 年度，2024 年会务费支出 0.5 万元，与 2023 年几乎持平；2024 年差旅支出 0.85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2.63 万元。原因在于 2023 年差旅等费用支出减少。

总体上各项支出结构与年初预算安排合理合规，在支出科目、单位运行成本上更加注重细化。

###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 部门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制定部门绩效目标，准确编制年度预算，有效控制支出，在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方面完成度良好，同时根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部门工作目标，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相关指标，各项指标完成度良好。

#### **(二) 专项预算管理。**

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度良好。

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包括服务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就业创业工作帮扶效果明显、移交安置任务圆满完成、拥军优抚工作亮点纷呈、权益维护基础逐步夯实等方面，各项目标实际完成指标值达到预期指标值，目标完成度良好。

#### **(三) 综合管理情况**

##### **1. 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

无。

##### **2. 非税收入管理情况。**

无。

3.政府采购实施情况。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为113.62万元，2024年政府采购实际执行113.62万元，全部为货物类采购，实际执行与政府采购预算的一致性为100%。

4.资产管理。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分级负责”。统一建账、核算，统一登记、监督管理和维修。各股室是固定资产的使用部门，并负责固定资产的保管和使用。

(1)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情况。已将所有资产全部录入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并指定专人负责管理系统。

(2) 资产清查情况。在2024年5月启动全单位以及下属单位的资产清查，并将资产清查结果及差错调整说明上报了相关主管部门。

(3) 资产报表上报情况。安排专人负责国有资产清查及报表上报工作。在资产清查结束后，上报清查报表、清查工作报告等国有资产报表数据。

5.内控制度管理。

单位内控制度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合同”五大经济业务领域，在“建设项目”板块有所欠缺，将继续做好内控相关工作，切实抓好内控工作。

6.信息公开。

严格将年度预决算等相关工作按照文件规定进行公开，其中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

7.绩效管理。按照要求对所有下属预算单位开展整体绩

效评价，并向财政部门报送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针对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整改。

#### 8.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

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开展了2024年度财政监督检查的自查自纠工作，并报送了自查自纠报告及报表。

####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注重部门自评质量，严格按照评分体系进行综合打分，按规定将评价结果进行公开，将自评工作作为衡量单位收支是否合理的重要因素，今后工作中将持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

（五）整体效益。一是坚持政治引领，思想教育工作全面加强。建立先进典型资源库，收录区级典型，鼓励优秀退役军人在基层治理中勇立新功；先后走进学校、机关、企业、社区开展红色宣讲；组织开展“学雷锋”“抗旱送水”等志愿服务，惠及群众。二是强化尊崇氛围，服务保障水平持续提升。2024年，接收立功受奖，发放奖励金；累计悬挂光荣牌；高质量完成军转安置任务；组织适应性技能培训，职业技能培训；学历提升；举办线上线下专场招聘会，提供就业岗位数个；减免退役军人企业税收；按时足额发放优待抚恤补助金；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发放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报销医疗补助；为全区重点优抚对象全额助缴年城镇居民医保，参保参合率达100%。三是突出政治优势，双拥传统赓续发扬。为军人子女

解决入园入学问题，；联动社会拥军企业践行双拥社会责任，推陈出新“情暖老兵”系列服务被央视新闻报道；抓实国防动员潜力核查、民兵力量编建等，每年输送新兵入伍。四是筑牢底线思维，安全稳定工作持续向好。2024年，我区接待退役军人数余人次，办结退役军人信访件，其中，包括区级走访登记、网上信访件，均全部按期办结。连续六年零发生到市委市政府、到省进京非法集访事件，实现了总体形势从“平稳可控”到“向上向好”的有效转变。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总体看，我单位预算编制及执行决算较为准确，支出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管理制度较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较好。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85.5分。

**(二) 存在问题。**

- 1.对绩效自评工作不熟悉，在思想认识上不够深入。
- 2.各股室对自身所涉及的资金情况了解不全面，未形成实时准确的资金台账。

**(三) 改进建议。**

- 1.进一步提高各相关股室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
- 2.完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推动考核评价及评分工作进展。
- 3.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机构，有计划有步骤的实施绩效评价。
- 4.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一是定期汇总存量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资金使用进度，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并对做好预算管理

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5. 加强督促跟踪问效。单位领导和业务股室不定期对项目、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督促项目单位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建设。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通川区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 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自 评 得 分	备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61分)	目标管理(21分)	目标制定	8	评价部门(单位)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 得3分, 否则酌情扣分。2.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 得3分, 否则酌情扣分。3.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2分, 否则不得分。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 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7	
		目标实现	8	评价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 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 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 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8	7	
	动态调整(28分)	编制精准	5	评价部门(单位)年初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准确。	指标得分=[1-(5*部门全年预算调剂金额/年初部门预算数)]*5。其中:若部门全年预算调剂金额/年初部门预算数>0.2, 此项得0分。	3.5	
		支出控制	6	评价部门(单位)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 得6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 得3分, 偏差度超过20%的, 不得分。	6	
		“三公”经费控制	2	评价部门(单位)三公经费编制与执行情况。	部门(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年初部门预算编制较上年实现“零增长”的, 得1分, 按每项增长扣0.5分, 直至扣完。部门(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未突破年初预算数的得1分, 每项增长的, 扣0.5分, 直至扣完。	2	
		人员经费合规	8	评价部门(单位)遵守有关“津补贴”规定。	部门(单位)遵守“津补贴”等各项规定的, 得4分, 每违规一项, 扣1分, 直至扣完。部门(单位)遵守五	8	

			定,五险一金缴纳情况。	险一金缴纳标准的,得 4 分,每超标一项,扣 1 分,直至扣完。		
	预算调整	6	1、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2、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 4 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2. ①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4 。②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 (1-10*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4,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 10%的,指标不得分。③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满分。	6	
	执行进度	6	评价部门在 6、9、11 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 1、2、2 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5	
完成结果 (12 分)	预算完成	6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的,得 6 分,未达 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6	
	结转结余控制 (低效无效率)	4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结转结余比上年低 5%的,得 4 分,每超过 5 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4	
	违规记录	2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2	

综合管理 (19分)	基础管理(9分)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4	评价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情况。	部门(单位)内控制度涵盖“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合同”六大经济业务领域的,得2分,缺少一项内控制度的扣0.5分。直至扣完;部门(单位)根据财经法规及实际工作需要及时更新完善内控制度的,2分,未结合实际或中央、省、市有关管理规定及时更新的,每有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	4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3	评价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部门(单位)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要求落实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内部权力制衡基本举措的,得1.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直至扣完。部门(单位)建立重大事项议事决策机制,且建立有决策权、管理权、执行权和监督权“四权分离”的,得1.5分,每发现一项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直至扣完。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推进厉行节约、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厉行节约管理措施、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符合要求得1分;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符合要求得0.5分;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符合要求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产管理(8分)	资产信息系统建设情况	2	考核部门和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的管理情况	未将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扣1分;未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录入系统,每次扣0.5分;未落实人员负责管理系统,扣1分。本项指标总计扣分不超过2分。	2	
		资产配置	2	评价部门(单位)执行资产配置标准情况	未执行资产配置目录内标准的,每有一项扣1分;存在多头购买资产、闲置资产的,每有一项扣1分。本项指标总计扣分不超过4分。	2	
		资产管理	4	考核资产收益管理情况;考核行政事业单位是否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	未执行资产收益管理规定的扣2分;未在规定时间完成清查任务的,扣1分;未及时按批复的清查结果进行账务调整的,扣1分。	4	

	政府采购实施计划（2分）	政府 采购 实施 计划 编制	1	实施计划与政 府采购预算的一致性	指标得分=（已有采购计划资金/政府采购预算资金）*1	1	
		政府 采购 实施 计划 执行	1	执行的实施计 划与备案的实 施计划数量的 一致性	指标得分=（合同备案项目个数/备案 项目的计划个数）*1	1	
绩效 指标 结果 应用 (10 分)	信息公开(4分)	自评 公开	4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整改反馈(6分)	问题 整改	3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	3	
		应用 反馈	3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自评 质量 (10 分)	自评质量	自评 准确	5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1分，在10%-20%的，扣3分，在20%以上的，扣5分（部门在自评时，此项指标无需打分，部门自评满分为90分）。		
			5	评价专项预算项目自评情况	部门（单位）要对所有专项预算项目进行逐一自评，每缺一项分项自评报告扣1分，直至扣完（部门在自评时，此项指标无需打分，部门自评满分为90分）。		
扣分 项(10 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		

## 附件 2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 达州军分区《关于提高在达入伍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标准的通知》(达市府函〔2022〕20号)文件精神，对我区入伍的高校大学生(含应届毕业生、在校生)发放一次性奖励金，标准为：

硕士研究生学历：25000元

本科毕业生：20000元

专科毕业生：16000元

本科、专科在校生：12000元

本科、专科新生：8000元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鼓励大学生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参军入伍，提高兵员质量；落实国家及地方大学生征兵优待政策，确保符合条件的大学生新兵100%享受政策，增强大学生参军积极性；优化征兵结构，促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与入武部对接，协同审核入伍证明材料（《入伍通知书》、学籍证明等），联系方式、银行信息，采用“一卡通”系统发放到个人账户。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调整368.8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368.8万元。

2.资金到位。预算调整数到位368.8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368.8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激励大学生应征入伍的意见》文件精神执行发放标准。

###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根据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三）项目监管情况。

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全过程监督，专款专用，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到个人账户，无截留、违规使用情

况。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落实优待政策，增强大学生入伍荣誉感和获得感。

我区2024年预算金额368.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发放人数231人，均按时发放到位，发放率100%。

(二) 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发放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有效激励大学生参军，大学生入伍积极性提高，增强大学生入伍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幸福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2024年度，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资金发放率100%，有效激励大学生参军入伍。下一步将重点优化流程、提升效率，确保政策惠及所有符合条件的大学生，提高了对象满意度达 $\geq 98\%$ ，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完成情况达到了预期目标，自评得分100分。

(三) 存在的问题。

无

(四) 相关建议。

加强与各服务站沟通协作，要求各服务站及时掌握信息变化情况，并及时上报，确保发放工作顺利进行。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 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 法	评分说明	自 评 得 分	备 注
一级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通用指 标(40)	项目决 策	程 序 严 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 划 合 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 度 完 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 项扣分 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 目 实 施	分 配 合 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 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	4	

					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完成结果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	4	

					$\times 100\% * \text{指标分值}$		
		完 成 及 时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4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 目 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times 100\% * \text{指标分值}$ ，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 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 会 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 $\times 100\% * \text{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标(10)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5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公益性岗位社保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本项目由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实施与管理，主要负责公益性岗位的开发、安置以及社会保险补贴的缴纳等工作，旨在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保障其基本生活。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关于印发<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生活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达市民发【2017】94号)，结合本地区部分退役士兵生活困难的实际情况，立项并实施公益性岗位社保项目。资金申报依据为《关于印发<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生活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达市民发【2017】94号)。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已制定《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资金支持的具体条件、范围、支持方式及监管措施等。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资金分配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重点考虑公益性岗位的开发数量、安置对象的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为公益性岗位安置的就业困难退役士兵提供社会保险补贴。

**具体绩效目标：**按时按质将涉军群体公益性岗位社保、医保缴纳到位，保障好公益性岗位群体权益，更好为退役军人服务。

**目标合理性分析：**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目标设定合理可行，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及地区实际需求。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包括资料审查、现场核查、问卷调查、访谈等多种方式。自评步骤包括项目准备、数据收集、分析评价、撰写报告等。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程序规范，经过上级财政部门审核批复后，资金按计划下达至项目实施单位。预算调整程序严格，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资金计划：**本项目全年计划投入资金 252.71 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资金 252.71 万元，项目单位自筹资金 0 万元。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其中县级财政资金到位 252.71 万元，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到位 0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未出现到位不及时的情况。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项目资金支出 252.71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补贴的发放。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符合预算要求及财务管理规定。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资金使用情况定期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组织架构清晰，成立了由项目负责人、财务管理人员、社会保险经办人员等组成的工作小组。实施流程包括岗位开发、人员安置、社会保险缴纳等环节。

###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项目管理规范，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 （三）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采取定期检查、随机抽查、专项审计等多种监管手段，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监管。监管程序严格，监管工作开展有序，实现了预期效果。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项目已按计划完成公益性岗位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的缴纳工作。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均达到预期目标。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项目实施有效提高了其社会保险参保率，保障了部分退役士兵的权益。增强了社会保障体系的稳定性，同时，也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可持续效益：**项目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确保了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的持续发放。

**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结果显示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预期效果。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公益性岗位社保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绩效显著。在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保障其基本生活、提高社会保险参保率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均达到了预期目标。

### （二）存在的问题

无。

### （三）相关建议

无。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 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 法	评分说明	自 评 得 分	备注
一级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通用指 标(40)	项目决 策	程序严 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 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理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 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 项扣分 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 施	分配合 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 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完成结果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修缮烈士纪念设施工作是根据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全省褒扬烈士纪念工作三年提升行动计划，结合本单位职能职责要求，坚持提升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围绕“褒扬烈士、教育群众”的总体目标，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全面推进褒扬烈士纪念工作三年提升行动计划落地落实、扎实推动烈士陵园改扩建工程建设、不断深化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能力、着力提升单位整体建设和服务水平、巩固深化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等重点工作，全面打造严肃庄重、环境美化、干净整洁、安全高效的烈士纪念场所。更好的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社会团体和个人、烈士亲友，努力建设打造广大人民群众满意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全省褒扬烈士纪念工作三年提升行动计划，结合本单位职能职责要求，坚持提升烈士纪念设施规划建设，围绕“褒扬烈士、教育群众”的总体目标，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作用，全面推进褒扬烈士纪念工作三年提升计划落地落实、扎实推进烈士陵园改扩建工程建设、不断深化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能力、着力提升单位整体建

设和服务水平，巩固深化党的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等重点工作。

###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当年实际收入与支出情况进行自评，并在自评过程中积极发现问题。一是确立评价标准。各项标准紧密契合项目总体目标，使每位成员明确自身职责与任务要求。二是全面收集数据。广泛搜集与项目绩效密切相关的数据信息。三是开展自我评估。四是汇总分析成果。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调整30.31万元。

### （五）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30.31万元。

2.资金到位。预算调整数到位30.31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30.31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由褒扬宣传股牵头负责，按照实际产生的支出进行资金申报并及时进行拨付。

###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严格进

行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相关规定。

### （六）项目监管情况。

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全过程监督。专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切实完成烈士陵园修缮、散葬烈士遗骸盒采购等工作。

###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更好的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社会团体和个人、烈士亲友，获得了服务对象的满意，在全社会营造崇尚军人、对烈士报以至高敬意的良好氛围。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项目支出是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进行的工作，扎实推进了烈士陵园改扩建工程建设、不断深化了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能力、着力提升了单位整体建设和服务水平。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合法合规，总体自评结果优秀，自评得分 100 分。

### （二）存在的问题。

存在资金失败重付不及时的情况。

### （三）相关建议。

及时处理支付失败的资金。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完成结果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 ( 10 )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 0.5 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 10 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通川中队水电气专项经费)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武警通川中队水电气专项经费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由区财政局每年定额保障的合理经费。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武警通川中队水电气专项经费是单位进行日常性开支必不可少的重要资金组成部分。及时拨付武警通川中队的水电气费支出，保障武警通川中队的正常运行。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当年实际收入与支出情况进行自评，并在自评过程中积极发现问题。一是确立评价标准。各项标准紧密契合项目总体目标，使每位成员明确自身职责与任务要求。二是全面收集数据。广泛搜集与项目绩效密切相关的数据信息。三是开展自我评估。四是汇总分析成果。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调整15万元。

#### (七)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区级财政资金15万元。

**2. 资金到位。** 预算调整数到位15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15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按照武警通川中队实际产生的水电气费进行报销流程，并及时进行拨付。

###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严格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八)项目监管情况。

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全过程监督。专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切实完成武警通川中队的水电费报销，确保单位正常运行。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确保了武警通川中队的正常运行。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在针对通川中队水电气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严格按照所产生的实际支出进行拨付，未发现不合规之处，

自评得分 100 分。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 (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西外办公楼场地租赁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西外办公楼场地租赁费主要内容是指我局租用的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位于通川区白塔路 271 号区人武部住宅楼及招待所 B 区一门市作为办公场地(一楼过道)开支费。单位 2019 年 3 月正式挂牌成立，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办公场地不达标，为解决办公场地不达标问题，自 2022 年由通川区朝凤北路 201 号搬迁至通川区白塔路 271 号。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西外办公楼场地租赁专项经费是单位进行日常性开支必不可少的重要资金组成部分，及时拨付西外办公楼场地租赁费，维护单位日常正常运作，推进单位工作开展。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确立评价标准。各项标准紧密契合项目总体目标，使每位成员明确自身职责与任务要求。二是全面收集数据。广泛搜集与项目绩效密切相关的数据信息。三是开展自我评估。四是汇总分析成果。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项目资金申报预算与批复数均为 5 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5万元整。

2.资金到位。年初预算到位5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5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按时拨付办公场所租赁经费。

###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严格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三）项目监管情况。

对支付全过程进行监管，及时对账。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极大保障了单位正常的运行，为更好地服务退役军人做好了保障。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西外办公楼场地租赁项目总体运营良好，在自评中总得

分100分，严格保障了单位日常的正常运营。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 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 1 处不合规 0.8; 2 不合规 0.6; 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 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 较均衡 0.6; 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 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 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 统筹兼顾。公平 1 分; 一般 0.3 分; 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 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 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 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 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 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 (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 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 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 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 (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向上争取工作经费专项经费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财政局根据单位完成向上争取经费进行工作经费补助，单位根据自身实际运用情况对补助经费进行划分，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单位日常性正常运行，更好的履行单位职能职责，做到更好的为对象服务。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当年实际收入与支出情况进行自评，并在自评过程中积极发现问题。一是确立评价标准。各项标准紧密契合项目总体目标，使每位成员明确自身职责与任务要求。二是全面收集数据。广泛搜集与项目绩效密切相关的数据信息。三是开展自我评估。四是汇总分析成果。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调整28.23万元。

### (九)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28.23万元。

**2.资金到位。**预算调整数到位28.23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28.23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财政局根据单位完成向上争取经费进行工作经费补助，单位根据自身实际运用情况对补助经费进行划分，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保障正常运行。

###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严格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十)项目监管情况。

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全过程监督。专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日常性正常运行，更好的履行单位职能职责，做到更好的为对象服务。

###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维保障单位日常性正常运行，具有长期有效的影响，提升了单位形象。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向上争取工作经费项目保障了单位日常的正常运营，但是总体上自评结果良好，自评得分100分。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 (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信访维稳专项经费)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信访维稳经费专项经费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由区财政局每年定额保障的合理经费。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信访维稳经费专项经费保障用于退役军人赴省进京劝返工作的处理以及单位信访维稳学习培训、工作奖励等经费支出。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是确立评价标准。各项标准紧密契合项目总体目标，使每位成员明确自身职责与任务要求。二是全面收集数据。广泛搜集与项目绩效密切相关的数据信息。三是开展自我评估。四是汇总分析成果。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调整0.58万元。

### (十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0.58万元。

2.资金到位。预算调整数到位0.58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0.58万元。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按照信访维稳工作开展中的实际支出报销流程，并及时进行拨付。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严格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十二) 项目监管情况。**

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全过程监督。专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为我区退役军人信访维稳工作的进行提供资金保障，解决信访问题，保正群体的稳定。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确保了我区退役军人的信访稳定工作。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 评价结论。**

在针对信访维稳经费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严格按照所产生的实际支出进行拨付，未发现不合规之处，自评得分 100 分。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信息采集及办公等网络维护运营费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信息采集及办公等网络维护运营费主要内容是指我局退役士兵社保接续专线网络以及单位日常维护正常运行的网络开支费。自单位2019年3月正式挂牌成立以来，致力于做好退役士兵相关事项，将切实保障退役士兵相关合法权益、全心全意为其服务作为工作宗旨。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我局致力于服务退役军人群体，保障退役军人合理合法相关权益，保障退役军人稳定性是我们工作的要求。将信息采集及办公等网络维护运营费工作经费纳入年初预算，是切实符合工作实际要求的需要，具有现实意义和必要性，符合省委、省政府切实做好退役军人群体稳定性工作的任务要求，具有明显的经济、社会和可持续性效益。

### (四)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当年实际收入与支出情况进行自评，并在自评过程中积极发现问题。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项目资金申报预算与批复数均为15万元。

##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15万元整。

2.资金到位。年初预算到位15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9.18万元。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按月申报当月应缴纳的网络费用，并及时进行拨付。

###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三）项目监管情况。

对支付全过程进行监管，及时对账。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极大保障了单位正常的运行，为更好地服务退役军人做好了保障。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信息采集及办公等网络维护运营费项目总体运营良好，

在自评中总得分100分，严格保障了单位日常的正常运营。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 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 1 处不合规 0.8; 2 不合规 0.6; 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 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 较均衡 0.6; 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 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 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 统筹兼顾。公平 1 分; 一般 0.3 分; 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 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 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 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 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 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 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 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 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 (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 项扣分 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优抚走访慰问经费项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在春节、“八一”等重要节日，对退役军人群体、部队展开慰问。通过发放慰问补助、物资慰问等方式表示关心关怀。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八一”慰问驻区部队、困难军人群体是一项常态化工作，是作为退役军人后方保障的良好体现，做好此项工作，对营造全社会尊崇、尊重军人的良好氛围能起到重要作用。

####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文件精神要求“普遍走访、重点慰问，物质鼓励、精神激励”的原则，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和部队官兵走访慰问工作，切实把党委、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他们的心坎上。

###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调整44.41万元。

#### (十三)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区级财政资金44.41万元。

2.资金到位。预算调整数到位44.41万元。

3.资金使用。2024年总计使用44.41万元。

###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  
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严格制定相关慰问方案，根据慰问对象确定慰问资金，  
向财政局报送当年“八一”、春节慰问所需资金情况报告，  
资金慰问部分通过“一卡通”发放到个人账户，慰问物资由  
相关慰问部队自行采购，后续凭票报销。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等情况，严格按  
照实际支出进行拨付。

### **(十四) 项目监管情况。**

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切实做好全过程监督。专人负责  
项目实施过程。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完成情况。**

在春节、“八一”节前完成集中走访慰问活动，受访对  
象及家庭对慰问活动满意度达≥98%。

### **(二) 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走访慰问驻区部队、困难军人群体，弘扬拥军优属  
光荣传统，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传递社会尊崇，增  
强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和幸福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做好“八一”、春节走访慰问工作，是单位做好服务对象工作的具体体现，在全社会营造了尊军拥军的良好氛围，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规范，社会效益显著，慰问经费项目总体绩效评价得分100分。

### （二）存在的问题。

部分对象因银行账号、联系方式等信息发生变化，但未能及时反馈给我们，导致发放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

### （三）相关建议。

加强与各服务站沟通协作，要求各服务站及时掌握信息变化情况，并及时上报，确保发放工作顺利进行。

附件：评价得分表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通用指标(40)	项目决策	程序严密	2	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严格评估论证，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专项项目设立是否经过事前评估或可行性论证，是否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项目设立是否属于部门职责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存在一项不符合的为较完善，存在两项及两项以上不符合的为不完善。完善1分；较完善0.6分；不完善0分	2	
		规划合理	3	项目规划是否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否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	分级评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设立依据是否充分，符合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是否一致。样本评价中，规划是否与现实需求匹配。合1分；较合理得0.6分；不合理0分	3	
		制度完备	3	项目指导意见、管理办法、申报指南、实施细则等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存在脱离实际、缺陷、漏洞导致执行偏离预期	缺(错)项扣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机制是否健全完善，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存在管理制度有悖于实际的情况，是否存在难以操作、无法落地、执行不畅的情况，是否存在不能满足实际需求，未及时动态调整的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项目实施	分配合理	4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与规划计划一致；是否按规定及时分配专项预算资金	是否评分法	按项目法分配的项目，以所有项目点实施完成情况与规划计划情况进行对比。按因素法分配的项目和据实据效分配的项目，将资金分配方向与规划计划支持方向进行对比；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应当在30日内正式下达到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预算安排对下级政府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别在	4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预算法》其他规定；分配依据充分的得分，明显不充分扣分。两种情况分值权重各占一半。		
	使用合规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3	
	执行有效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发现一处扣0.5分，直至扣完。	2	
	预算完成	3	项目资金拨付到具体支持对象企业、项目(人)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拨付到人到户、到项目、到企业与资金总量的对比，配套预算到位率。指标得分=项目实际到位金额/承诺到位金额*100%*指标分值	3	
	资金结余	10	项目资金结余的情况	比率分值法	结余资金是指项目实施周期已结束、项目目标完成或项目提前终止，尚未列支的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因项目实施计划调整，不需要继续支出的预算资金；预算批复后连续两年未用完的预算资金。指标得分=(1-结余率/0.2)*指标分值 结余率大于等于0.2,指标得0分； 结余率=结余金额/省级财政资金预算数×100%	10	
	目标完成	4	项目实施后是否完成预期目标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施后产出数量指标完成情况。以样本点资金量为权重，加权计算指标得分。当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时按1计算。指标得分=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指标分值	4	
	完成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	比率分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实际计划完成时间情况，一般以天数、月数或年数为	4	

		及 时		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单位。当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小于等于 0 时得满分；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 1 倍时得 0 分		
		违 规 记 录	2	项目管理是否合规	分级评 分法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专项管理是否合规。合规 1 分；1 处不合规 0.8；2 不合规 0.6；3 处及以上不合规 0.3；不合规 0。	2	
共性指 标(20)	项目效 果	区 域 均 衡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体现的均衡公平情况	分级评 分法	按实际分配结果选择客观因素测算验证资金分配方法制定、分配要素设定、基础数据应用、测算依据选取等是否科学合理。均衡 1；较均衡 0.6；不均衡 0。	7	
		对 象 公 平 性	7	项目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充分考虑地域条件、经济条件等	分级评 分法	主要查看项目资金分配和实施结果是否体现公平公正性，在支持范围、标准、程序上是否存在明显的排他性和歧视性规定，是否做到大多数和少数的协调统一，统筹兼顾。公平 1 分；一般 0.3 分；不公平 0 分。	7	
		社 会 满 意 度	6	相关群体满意度调查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调研政策和项目相关方在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满意值，通过不满意情况汇总分析政策在顶层设计、制度构建、管理实施及成效各环节的情况。指标得分=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 ×100%*指标分值，基础数据真实客观的人数/项目受益总人数小于 70%不得分	6	
特性指 标(30)	基 础 管 理	审 核 把 关	15	项目申报是否真实准确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项目受益人群的精准性和客观性，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缺陷或管理疏漏导致审核把关不严的情况	15	
	社会效 益	资 金 使 用 率	15	项目资金支付使用情况	比率分 值法	主要查看财政资金实际支付使用，是否存在因制度机制、操作流程、管理疏漏、数据缺失等导致的资金结余，闲置浪费的情况。指标得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指标分值	15	
个性指 标(10)		资 金 拨 付 及	10	各项资金到位是否及时拨付	是否评 分法	资金是否及时跟进到位情况，资金到位后是否及时拨付，首次拨付失败是否及时重新拨付。如存在滞后，扣 5 分。不存在此类情况得满分。	10	

		时 性						
合计得分							100	
扣分项(10)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38.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04.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2.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5.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38.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38.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总计	31	11,838.64	总计	62	11,838.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11,838.64	11,83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	2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31	2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20.31	2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4.94	11,40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2	3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42	3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52.71	25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52.71	25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16.10	9,41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38.75	1,138.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940.62	1,9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999.63	3,99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34.57	1,23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30.31	3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2.22	57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b>退役安置</b>	<b>1,390.34</b>	<b>1,390.3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47.09	9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43.25	44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312.15</b>	<b>312.1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2801	行政运行	114.10	11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3	3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17	17.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7.89	13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6	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23</b>	<b>2.2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	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b>卫生健康支出</b>	<b>372.44</b>	<b>372.4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1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3.19</b>	<b>13.1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	5.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b>优抚对象医疗</b>	<b>359.25</b>	<b>359.2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54.13	35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5.12	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b>25.94</b>	<b>25.9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	<b>住房改革支出</b>	<b>25.94</b>	<b>25.9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4	2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b>其他支出</b>	<b>15.00</b>	<b>15.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999	<b>其他支出</b>	<b>15.00</b>	<b>15.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	2	3	4	
类	款	项	合计	11,838.64	324.76	11,513.8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	0.00	20.31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31	0.00	20.31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20.31	0.00	20.3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4.94	285.63	11,119.3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2	31.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42	31.42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52.71	0.00	252.71	0.00	0.00	0.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52.71	0.00	252.71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16.10	0.00	9,416.1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38.75	0.00	1,138.75	0.00	0.0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940.62	0.00	1,940.62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999.63	0.00	3,999.63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34.57	0.00	1,234.57	0.00	0.00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0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30.31	0.00	30.31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2.22	0.00	572.22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390.34	0.00	1,390.34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47.09	0.00	947.09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43.25	0.00	443.25	0.00	0.00	0.00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312.15</b>	<b>251.98</b>	<b>60.16</b>	<b>0.00</b>	<b>0.00</b>	<b>0.00</b>
2082801	行政运行	114.10	114.1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3	0.00	33.23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7.17	0.00	17.17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37.89	137.89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6	0.00	9.76	0.00	0.00	0.00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23</b>	<b>2.23</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	2.23	0.00	0.00	0.00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72.44</b>	<b>13.19</b>	<b>359.25</b>	<b>0.00</b>	<b>0.00</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3.19</b>	<b>13.1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	5.8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b>21014</b>	<b>优抚对象医疗</b>	<b>359.25</b>	<b>0.00</b>	<b>359.25</b>	<b>0.00</b>	<b>0.00</b>	<b>0.00</b>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54.13	0.00	354.13	0.00	0.00	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5.12	0.00	5.12	0.00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5.94</b>	<b>25.9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5.94</b>	<b>25.9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4	25.94	0.00	0.00	0.00	0.00
<b>229</b>	<b>其他支出</b>	<b>15.00</b>	<b>0.00</b>	<b>15.00</b>	<b>0.00</b>	<b>0.00</b>	<b>0.00</b>
<b>22999</b>	<b>其他支出</b>	<b>15.00</b>	<b>0.00</b>	<b>15.00</b>	<b>0.00</b>	<b>0.00</b>	<b>0.00</b>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38.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31	20.3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04.94	11,404.9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2.44	372.4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94	25.9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00	15.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38.6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38.64	11,838.6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838.64	总计	64	11,838.64	11,838.6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11,838.64	11,838.64	324.76	11,513.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303.80	303.80	30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	80.25	80.25	8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	24.51	24.51	24.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3	奖金	5	80.62	80.62	8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	32.65	32.65	32.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31.42	31.42	31.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12.66	12.66	1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0.53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2.23	2.23	2.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25.94	25.94	2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14	医疗费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90.13	90.13	20.95	6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17	6.65	6.65	1.00	5.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2	印刷费	18	10.49	10.49	0.00	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3	咨询费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7	邮电费	23	9.18	9.18	0.00	9.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8	取暖费	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1	差旅费	26	7.74	7.74	0.85	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	1.89	1.89	0.00	1.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4	租赁费	29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5	会议费	30	2.29	2.29	0.50	1.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36	7.92	7.92	0.00	7.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	10.33	10.33	10.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29	福利费	39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7.06	7.06	6.23	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21.08	21.08	1.54	19.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11,414.40	11,414.40	0.01	11,414.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1	离休费	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2	退休费	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3	退职(役)费	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4	抚恤金	48	3,079.37	3,079.37	0.00	3,079.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9	4,546.84	4,546.84	0.00	4,546.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6	救济费	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384.91	384.91	0.00	384.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8	助学金	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09	奖励金	53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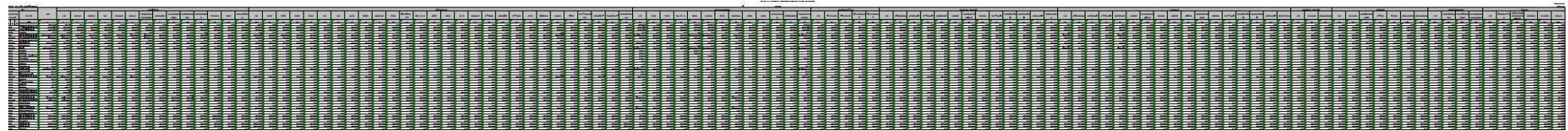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11,838.64	324.76	11,513.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	0.00		20.3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31	0.00		20.31
2012906	工会事务		20.31	0.00		2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04.94	285.63		11,119.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2	31.4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42	31.42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52.71	0.00		252.71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52.71	0.00		252.71
20808	抚恤		9,416.10	0.00		9,416.1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38.75	0.00		1,138.75
2080802	伤残抚恤		1,940.62	0.00		1,940.62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999.63	0.00		3,999.6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34.57	0.00		1,234.57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00.00	0.00		50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30.31	0.00		30.3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2.22	0.00		572.22
20809	退役安置		1,390.34	0.00		1,390.3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47.09	0.00	947.09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43.25	0.00	443.25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312.15</b>	<b>251.98</b>	<b>60.16</b>
2082801	行政运行	114.10	114.1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3	0.00	33.23
2082804	拥军优属	17.17	0.00	17.17
2082850	事业运行	137.89	137.89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6	0.00	9.76
<b>20899</b>	<b>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23</b>	<b>2.23</b>	<b>0.00</b>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3	2.23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72.44</b>	<b>13.19</b>	<b>359.25</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13.19</b>	<b>13.19</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	5.8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39	7.39	0.00
<b>21014</b>	<b>优抚对象医疗</b>	<b>359.25</b>	<b>0.00</b>	<b>359.25</b>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54.13	0.00	354.13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5.12	0.00	5.1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25.94</b>	<b>25.94</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25.94</b>	<b>25.94</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4	25.94	0.00
<b>229</b>	<b>其他支出</b>	<b>15.00</b>	<b>0.00</b>	<b>15.00</b>
<b>22999</b>	<b>其他支出</b>	<b>15.00</b>	<b>0.00</b>	<b>15.00</b>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0	0.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0.25	30201	办公费	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5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0.6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2.65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4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6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3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5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			
	人员经费合计	303.81					公用经费合计	2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1,513.87	11,513.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	20.3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31	20.31
2012906	工会事务			20.31	2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19.31	11,119.31
20807	就业补助			252.71	252.71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252.71	252.71
20808	抚恤			9,416.10	9,416.1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38.75	1,138.75
2080802	伤残抚恤			1,940.62	1,940.62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999.63	3,999.63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34.57	1,234.57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500.00	500.00
2080808	褒扬纪念			30.31	30.3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2.22	572.22
20809	退役安置			1,390.34	1,390.3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47.09	947.09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43.25	443.25

<b>20828</b>	<b>退役军人管理事务</b>	<b>60.16</b>	<b>60.16</b>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3	33.23
2082804	拥军优属	17.17	17.1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76	9.76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59.25</b>	<b>359.25</b>
<b>21014</b>	<b>优抚对象医疗</b>	<b>359.25</b>	<b>359.25</b>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54.13	354.13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5.12	5.12
<b>229</b>	<b>其他支出</b>	<b>15.00</b>	<b>15.00</b>
<b>22999</b>	<b>其他支出</b>	<b>15.00</b>	<b>15.00</b>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达州市通川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C

2024年度

财决公开13表  
总值:万元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